**信阳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

**调查处理情况的公告**

**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信阳市环境信访件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第九批D20181101105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涉及区县及部门**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 **备注** |
| 1 | 受理编号：信阳D20181101105号环境信访问题为：信阳市工业园沈畈村程湖组，一家卖生猪的店，气味难闻，对面有一家塑料颗粒厂，前期被关停，上周五夜间，周六、周日全天又开始生产，污染环境。 | 罗山县龙山街道 | 举报反映“信阳市工业园沈畈村程湖组，一家卖生猪的店，气味难闻，对面有一家塑料颗粒厂，前期被关停，上周五夜间，周六、周日全天又开始生产，污染环境。”问题属实。经查，举报反映“信阳市工业园沈畈村程湖组”的地点，实为“罗山县龙山街道办事处沈畈社区程湖组”。1、举报反映的“沈畈社区程湖组，一家卖生猪的店，气味难闻”问题属实。 2018年10月上旬，罗山县竹竿镇胡大塘村人杜永录、杜刚父子，租用龙山街道办沈畈社区程湖组骆贵勋位于龙山大道北侧的闲置空院，搭建简易棚，用来临时存栏生猪贩卖。经现场核实和询问交易情况，杜氏父子经营该交易点共一月有余，每天存栏成猪都在七、八头左右。该交易点位于县城建设规划区内，临时存栏生猪又无污水处理设施，污染空气影响周边群众。2、关于投诉人反映的“对面有一家塑料颗粒厂，前期被关停，上周五夜间，周六、周日全天又开始生产，污染环境”的问题属实。经查，自2013年起，沈畈社区王畈组居民陈春梅租用沈畈社区程湖组梅家福位于龙山大道北侧的空院，成立了废旧塑料收购站，主要经营废旧塑料回收和转卖，办理了废品收购《个体户工商户营业执照》。自2018年以来，为便于调运，该收购点私自购买和安装了废旧塑料粉碎机械，偷偷进行废旧塑料粉碎加工。调查走访得知：该收购站基本上都是利用周六、周日进行废旧塑料粉碎加工，以逃避监管，塑料粉碎加工产生噪声，严重污染周边环境，影响群众生活。现场检查发现，其粉碎机有生产过的痕迹。 | **属实** | 龙山街道办于2018年11月8日成立了由派出所、工商所、电管所、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沈畈社区等单位参加的综合整治小组，依法对上述两个问题进行了严肃处理。一是对生猪临时交易点进行了取缔。2018年11月8日，下达了《关于取缔临时生猪交易点的通知》。责令当事人杜永录、杜刚父子于2018年11月10日前搬运走存栏的生猪以及各种机具。2018年11月10日下午6点，均已落实到位，场地清洗、临时棚子拆除等均落实到位。二是2018年11月8日，下达了《关于取缔陈春梅废品收购站的通知》，同时组织运输车三辆、挖掘机一台、装载机一台，对陈春梅废品收购点废旧塑料、垃圾等进行集中清除。组织人员对塑料粉碎加工机械进行了拆除，工商部门依法对陈春梅《工商营业执照》予以取缔，电业部门对该收购点所在的区域电表箱用电进行了封存。使其各项生产条件全部予以取消。上述措施截止11日上午八点均已落实到位。龙山街道办事处纪委于2018年11月10日，沈畈社区居委会副主任张柏宏进行了约谈，要求加强对社区的环境保护工作，发现问题，及时监管整改。 |  |